

习近平回信勉励香港培侨中学学生 习近平向柬埔寨人民党主席洪森致贺电

新华社北京7月25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7月24日给香港培侨中学高一年级全体学生回信,对他们予以亲切勉励。

习近平在回信中说,得知你们通过参与在韩志愿军烈士遗骸归国安葬仪式、与“天宫”航天员互动等活动,更加深刻体会到身为中国人的自豪、身为香港年轻一代的使命与担当,我很欣慰。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八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7月25日的决定:

- 一、免去秦刚兼任的外交部部长职务;
- 任命王毅为外交部部长。
- 二、免去易纲的中国人民银行行长职务;
- 任命潘功胜为中国人民银行行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3年7月25日
(新华社北京7月25日电)

上半年我国黄金产销两旺

据新华社电 中国黄金协会25日发布数据,2023年上半年,国内原料黄金产量为178.598吨,与2022年同期相比增产3.911吨,增长2.24%,其中黄金矿产金完成139.971吨,有色副产金完成38.627吨。

“2023年上半年,全国黄金企业生产恢复正常,主力矿山实现复工复产,产能恢复至疫情前水平,全行业呈现出稳中向好的高质量发展态势。”中国黄金协会有关负责人表示。

在消费方面,今年上半年,全国黄金消费量为554.88吨,同比增长16.37%。其中,黄金首饰消费368.26吨,同比增长14.82%;金条及金币消费146.31吨,同比增长30.12%;工业及其他用金40.31吨,同比下降7.65%。

中国黄金协会分析认为,今年以来,随着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国民经济持续恢复、总体回升向好,全国黄金消费总体也呈现了较快恢复态势。

受贿1.82亿余元

浙江省委原常委周江勇一审被判死缓

新华社合肥7月25日电 2023年7月25日,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浙江省委原常委、杭州市委原书记周江勇受贿案,对被告人周江勇以受贿罪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对周江勇受贿犯罪所得及孳息依法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经审理查明:2001年至2021年,被告人周江勇利用担任浙江省鄞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象山县人民政府县长、象山县委书记,宁波市市委常委、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管委会党工委副书记,舟山市人民政府代市长、市长、舟山市委书记,浙江省委常委、温州市委书记,浙江省委常委、杭州市委书记等职务上的便利以及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有关单位和个人在工程建设、项目承揽、土地获取、案件处理等事项上提供帮助,直接或者通过其亲属非法收受财物共计人民币1.82亿余元。

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周江勇的行为构成受贿罪。周江勇受贿数额特别巨大,并使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依法应从严惩处。鉴于周江勇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罪行,主动交代监察机关尚未掌握的部分受贿犯罪事实,认罪悔罪,积极退赃,赃款赃物已全部追缴,具有法定、酌定从轻处罚情节。法庭遂作出上述判决。

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王雪峰被逮捕

新华社北京7月25日电 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原党组成员、副主任王雪峰涉嫌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一案,由国家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日前,最高人民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对王雪峰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董事孙文彪被开除党籍

据新华社电 内蒙古自治区纪委监委25日通报,经内蒙古自治区党委批准,内蒙古自治区纪委监委对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董事、总会计师孙文彪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孙文彪严重违反党的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和工作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内蒙古自治区纪委监委会议研究并报内蒙古自治区党委批准,决定给予孙文彪开除党籍处分;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习近平指出,爱国主义是中华民族精神的核心,广大香港同胞素有爱国爱港光荣传统,这是“一国两制”行稳致远的重要基础。希望你们把读万卷书与行万里路结合起来,深刻认识世界发展大势,深入了解祖国的历史文化和现实国情,厚植家国情怀,锤炼过硬本领,早日成长为可堪大任的栋梁之才,为建设美好香港、实现

民族复兴积极贡献力量。

培侨中学创办于1946年,是新中国成立后首批升起五星红旗的香港学校之一,建校以来培养了大批爱国爱港人才。近日,培侨中学高一年级全体学生给习近平主席写信,汇报参与学校爱国主义教育活动的心得体会,表达赓续爱国爱港精神、为国家强盛和香港繁荣贡献力量的决心。

新华社北京7月25日电 7月25日,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向柬埔寨人民党主席洪森致贺电,祝贺其领导柬埔寨人民党在第七届全国大选中获胜。

习近平指出,我们高兴地看到,在以洪森主席为首的柬埔寨王国政府正确领导下,柬埔寨政治稳定、经济发展、

民生改善,国际和地区地位不断提升。

中方将一如既往支持柬埔寨走符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相信在洪森主席坚强领导下,柬埔寨人民党将为国家繁荣与人民幸福、为地区和平稳定与发展繁荣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习近平强调,中国和柬埔寨是命运

共同体。中国共产党高度重视同柬埔寨人民党的友好合作,我愿同洪森主席一道,加强对双边关系的政治引领,深化党际和其他各领域交流合作,携手构建高质量、高水平、高标准的新时代中柬命运共同体,更好造福两国和两国人民。

同日,国务院总理李强向洪森致贺电。

李强向洪森首相致贺电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刑法室负责人就刑法修正案(十二)草案答记者问

新华社北京7月25日电 7月25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初次审议了刑法修正案(十二)草案。本次修改完善,主要有哪些背景,如何准确把握草案的修改精神?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刑法室负责人王爱立回答了记者提问。

记者:修改完善行贿犯罪规定主要有哪些背景?

答:习近平总书记就惩治行贿犯罪问题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党的十九大、二十大都强调“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我们要清醒认识行贿人不择手段“围猎”党员干部是当前腐败增量仍有发生的重要原因,行贿与受贿是一体两面,行贿人“围猎”是政治生态的一个重要“污染源”,对行贿行为不能纵容,对屡教不改者要严惩处置,坚决查处多次行贿、巨额行贿、向多人行贿、危害一方政治生态的行贿人。

实践中存在对行贿惩处偏弱的情况。从有关数据看,同期行贿受贿案件查处数量差距较大,从这些年法院一审新收案件数量看,行贿罪与受贿罪案件数的比例大概在1:3,有的年份达到1:4或者更大比例。实践中一个受贿案件对应的行贿人通常为多人,如果考虑到这一情况,未被追究刑事责任的行贿人(次)比例会更高。这种过于宽大不追究行贿的情况不利于切断贿赂犯罪因果链。系统治理行贿犯罪问题,需要进一步发挥刑法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中的重要作用。这次修改是在2015年通过的刑法修正案(九)修改行贿犯罪的基础上对行贿犯罪的又一次重大修改,从刑法上进一步明确规定,对一些严重行贿情形加大刑事追责力度。

记者:如何准确把握草案对行贿罪的修改精神?

答:行贿罪的最高刑是无期徒刑,在法定刑上体现了严厉惩治。这次提请初次审议的修正案草案主要是在立法上进一步明确和加强惩治,在行贿罪规定中增加一款

规定:对多次行贿、向多人行贿,国家工作人员行贿,在国家重要工作、重点工程、重大项目中行贿,在组织人事、执纪执法司法、生态环境、财政金融、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帮扶救灾、养老社保、教育医疗等领域行贿,为实施违法犯罪活动而行贿,将违法所得用于行贿等六类情形从重处罚。同时,调整行贿罪的起刑点和刑罚档次,与受贿罪相衔接。另外,本次修改还进一步调整、提高了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等相关行贿犯罪的刑罚档次,加强犯罪惩治。

修正案初审后,我们将根据各方面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关于行贿犯罪,有关执法司法部门应当准确把握立法精神,加强和改进有关工作。在保持惩治受贿犯罪高压态势的同时,加大对行贿行为惩治力度,妥善把握查处行贿的政策尺度,扭转有的执法人员重受贿轻行贿的观念,不断提升办案能力和水平,对法律规定重点查处的行贿案件,该立案的坚决予以立案,该处理的坚决作出处理,一般情况下不能轻易不移送或者不处罚,而是应当从严把握。同时,从社会面上来说,我们必须牢固树立遵守宪法、法律的意识和自觉。一切公民、组织和企事业单位在社会活动、经济活动中,都应当树立法治意识、合规经营意识,不能通过行贿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不能破坏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行贿终将得不偿失,行贿所得一切非法利益将予以追缴和纠正,行贿者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还将依照规定予以联合惩戒。

记者:修改完善民营企业内部人员腐败相关犯罪规定主要有哪些背景?

答:党中央始终高度重视民营企业发展工作,强调“两个毫不动摇”“三个没有变”“两个健康”,要求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从制度和法律上把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的要求落下来。近日中央发布《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对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大作了新的重大部署。

这次刑法修改完善民营企业内部人员腐败相关犯罪规定,针对的是企业内部关键岗位人员因腐败侵害企业、企业家利益的行为。有的企业内部人员法治意识淡薄,甚至错误地认为“在国有企业拿国家财产是犯罪,在民营企业拿老板的钱没多大事”。从调研了解情况看,各方面反映,近年来民营企业内部人员腐败问题多发、易发,主要表现在侵占、挪用、受贿和背信等方面,其中背信方面反映较为集中、突出的是非法经营同类营业、为亲友非法牟利等行为。同时,这些民营企业内部治理不规范,缺乏有效监督,迫切需要加强这方面的治理应对。2013年以来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涉及修改这方面规定的议案、建议和提案有65件,其中很多是来自企业的代表、委员。

这次刑法修改增加民营企业内部人员故意背信损害企业利益的相关犯罪,将民营企业内部人员发生的非法经营同类营业、为亲友非法牟利和徇私舞弊低价折股、出售资产等三类“损企肥私”行为也规定为犯罪。这一修改将进一步加大对民营企业财产保护力度,为民营企业有效预防、惩治内部腐败犯罪提供法律手段,积极回应企业关切。

记者:如何准确把握草案对民营企业内部人员腐败相关犯罪规定的修改精神?

答:刑法第一百六十五条、第一百六十六条和第一百六十九条分别规定了国有公司、企业相关人员非法经营同类营业罪、为亲友非法牟利罪和徇私舞弊低价折股、出售国有资产罪,这次刑法修改将现行对“国有公司、企业”等相关人员适用的犯罪扩展到民营企业,将进一步加强对民营企业平等保护。应当说,上述三类犯罪行为过去在国有企业身上表现得比较典型,这是国有企业的性质和特点决定的,因此现行刑法对国有企业相关人员的上述行为作了犯罪规定,没有适用于民营企业。近些年随着我国民营企业的变化,民营企业内部人员也不断出

现上述行为,严重损害企业利益,需要与时俱进完善相应法律制度,适应保护民营企业的实践需要。需要注意的是,构成草案规定的上述犯罪,在前提上违反了公司、企业有关管理规定或者违背了对公司、企业的忠实义务等,在行为上具备相应的故意“损企肥私”行为,在结果上造成公司、企业重大损失,本质上是企业内部人员利用职务便利,搞非法利益输送,损害企业利益的行为。

这次修改进一步丰富完善了刑法涉侵害民营企业财产相关的罪名体系,包括现行刑法已经规定的职务侵占罪、挪用资金罪、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等,以及草案这次增加的三个背信类犯罪。贯彻执行好刑法上述有关民营企业腐败犯罪规定,更好推进民营企业腐败治理工作,需要进一步注意做好以下方面的工作:一是准确把握政策尺度,我国民营企业发展不平衡,情况还比较复杂,很多企业治理结构和日常管理不规范,有的还是家族企业,在案件处理上要充分考虑企业实际情况。特别是对于涉及企业内部股东之间的矛盾纠纷,要注意把握好犯罪界限和民刑交叉法律问题,防止利用刑事手段干涉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二是执法司法中要加大对民营企业保护力度,这次修改是在法律上落实平等保护的重要举措,同时执法司法中更要落实好平等保护。从一些企业反映看,实践中有的部门对企业报案不够重视,企业存在立案难的情况,这一问题也要认真研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中也提出,“出台司法解释,依法加大对民营企业工作人员职务侵占、挪用资金、受贿等腐败行为的惩处力度”。三是进一步完善民营企业源头防范和治理腐败的体制机制。要坚持系统观念,综合治理,在给予企业刑法保障手段的同时,有关方面也要引导、支持企业建立完善内部反腐败工作机制,规范内部人员权力运行和监督,建立完善审计监督体系和财会制度,加强企业廉洁文化建设等。

“中国天眼”发现800余颗新脉冲星



6月23日拍摄的“中国天眼”全景。新华社发

近年来,“中国天眼”在快速射电暴起源与物理机制、中性氢宇宙研究、脉冲星搜寻与物理研究等方面持续产出成果,极大拓展了人类观察宇宙视野的极限。

目前,“中国天眼”已进入成果爆发期,今年以来发布多个重要成果,包括发现轨道周期仅为53分钟的脉冲星双星系统、探测到纳赫兹引力波存在的关键性证据等,继续保持了我国在低频射电天文学方面的国际领先地位。

三峡船闸

通过船舶突破100万艘次



7月1日,在湖北省宜昌市,船舶有序通过三峡船闸。新华社发

据新华社电 24日18时许,随着“巨丰3”轮驶入三峡北线船闸五闸室,三峡船闸自2003年6月18日向社会船舶开放通航以来,累计通过船舶达到100万艘次,累计货运量达19.36亿吨。

“100万艘次,见证了长江航运的发展速度,见证了三峡通航的管理质效,也见证了枢纽管理部门和通航管理部门共护大国重器的辛勤付出。”交通运输部长江三峡通航管理局有关负责人说。

据介绍,三峡大坝成库后,三峡船闸

成为船舶翻越113米水位差的过坝主通道。为实现通航更顺畅、更有序,长江三峡通航管理局创新实施长江干线过坝船舶联动控制,三峡船闸日均运行闸次数由初期的23.13提升至目前的31,年均通航率已达93.95%,高于84.13%的设计指标,相当于每年多运行近900小时。

据了解,经过多年实践,《三峡船闸运行维护规程》《三峡船闸检修规程》等系列规范相继出台,成为管好用好大国重器的基本遵循。